

2024 年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组织开展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申报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的通知》（教高〔2020〕3号）、《关于深入推进上海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沪教卫党〔2020〕186号）以及《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2023 年度上海学校课程思政建设质量提升行动”的通知》（沪教委德〔2023〕17号）要求，现开展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申报工作。

一、工作宗旨

围绕“促进课程思政内涵式发展，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推动职业本科建设”主题，深化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充分展示学校课程思政建设课堂教学成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表彰一批在课程思政建设中表现突出的优秀教师，激发广大教师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升教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识和能力，打造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标杆展示与交流平台，全面推进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

二、工作内容

（一）建设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二级学院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必须至少一名思政课教师参加。通过全面推进不同专业的课程思政建设理论研究和教学实

践，探索创新课程思政建设方法路径，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工作体系。

（二）组织课程思政教学展示

各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结合本学院学科特点，定期组织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示范课堂和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展示等。

课程思政教学展示活动要形成长效机制，每学年至少举办一次，并邀请校内外专家参与点评。进一步提升教师挖掘和提炼课程蕴含思政元素的能力，将思想政治教育和专业知识传授有机融合，充分发挥课程思政的育人功能。

（三）推动课程思政交流

充分运用教师带教、专题培训、比赛观摩等方式，利用课堂主讲、现场回答、网上互动、课堂反馈、实践教学等渠道，不断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强化育人实效。

三、后期具体安排

（一）各学院申报课程思政中心（5月）

各学院申报的课程思政中心负责人需由本学院高级职称教师牵头，中心整合专业课程思政教师团队，覆盖所有中青年教师，且必须包含一名思政教师。

课程思政中心主要负责学院课程思政建设的规划与实施，组织学校相关申报评选等系列工作，定期组织教师开展思政教学研讨，分享教学经验，提升教学水平。

（二）组织参加各类课程思政比赛（7-9月）

1. 开展上海市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示范中心的申报工作，示范中心申报者需是课程思政中心团队成员，具备高级职称；
2. 组织开展各类课程思政比赛的申报工作。

（三）课程思政学术培训交流（5-11月）

1. “教授说”课程思政：聘请外校课程思政教授专家讲座；组织历年申报成功的市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与各二级学院课程思政中心负责人进行课程思政建设经验交流。
2. “博士堂”博士沙龙：组织不同院系之间博士针对课程思政建设的问题、难点进行研讨，加快推进各专业课程思政工作共同发展。

请各二级学院于5月10日前，将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申报表（附件1）报送至人事处/教师工作部（B312室）。

联系人：胡燕，电话：57132333-1652。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2024年4月